

证券代码：300274

证券简称：阳光电源

公告编号：2019—044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2日以传真及送达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2019年8月14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八名。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曹仁贤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审议和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关于公司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2019年8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

站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部分募投项目专户的实际节余情况，决定将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扩大公司经营的规模，不会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财政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公司原激励对象李琛、孟伟、胡维超、李国、蒋黎辉、曹治、耿安然、于国强、凌莉、赖承志、李国庆、杨梅、左雅莲、卢涛、马相云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数量为528,000股。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共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主要内容为：公司原激励对象魏永珍、张达强、艾绍伟、程正、曾进、王其刚已离职。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激励对象李冰根据其个人年度绩效解锁比例为 50%，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数量为 268,750 股。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8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根据最新修订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本次董事会审议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议案》

同意：8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为更好的贯彻公司战略实施，优化管理团队的年龄构成，经董事会讨论决定，黄学飞先生不再担任副总裁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管理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8、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和孙公司代开立保函并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8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同意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和孙公司代开立保函并提供担保，累计额度不超过 7 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不超过 2 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8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

公司将定于2019年9月3日下午14:00召开2019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上需由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特此公告

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四日